

大风向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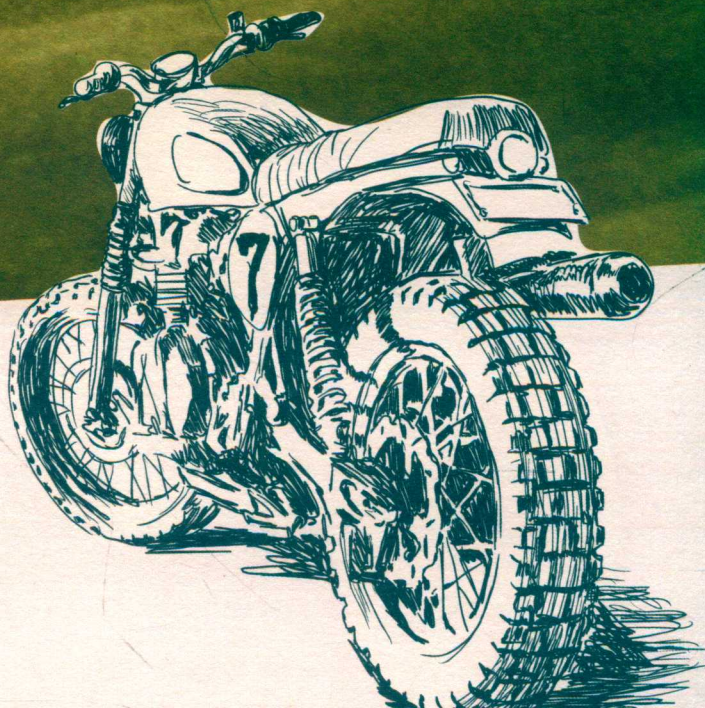
我二十多岁，工作稳定，不愁吃穿，不缺爱情，我应该是个幸福的人吧！

可为为什么，心里总有场不能平息的大风，搅得我不得安生？

作者

练明乔

中信出版集团



大风向野

练明乔
——
著

中信出版集团 | 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大风向野 / 练明乔著. -- 北京 : 中信出版社,
2019.5 (2019.6重印)

ISBN 978-7-5086-9824-3

I . ①大… II . ①练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268741 号

大风向野

著 者: 练明乔

出版发行: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(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)

承 印 者: 北京诚信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0mm×1230mm 1/32

印 张: 8.75 字 数: 180 千字

版 次: 2019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9 年 6 月第 2 次印刷

广告经营许可证: 京朝工商广字第 8087 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86-9824-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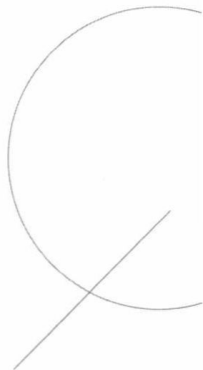
定 价: 49.8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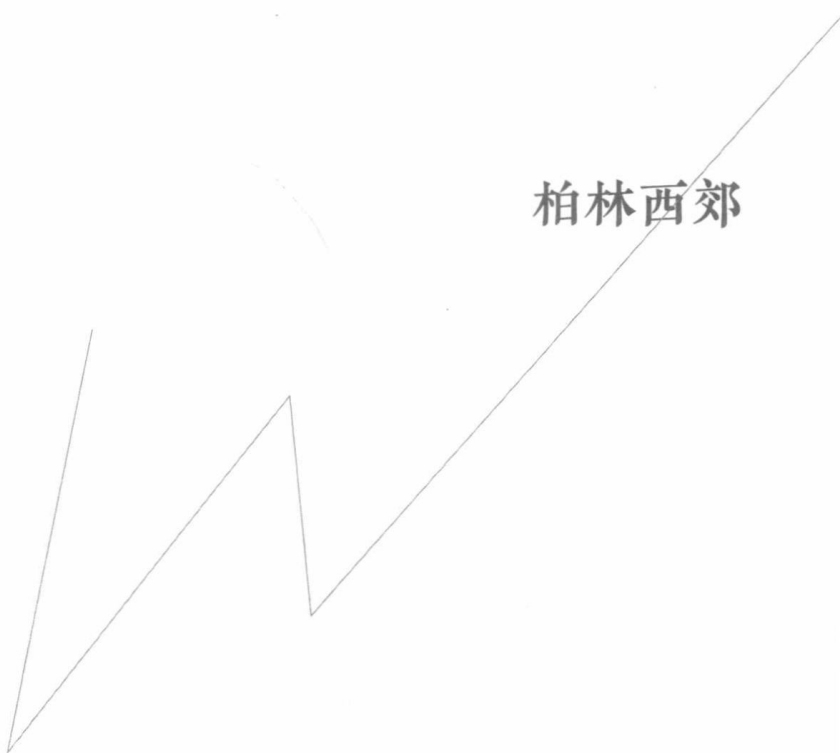
如有印刷、装订问题, 本公司负责调换。

服务热线: 400-600-8099

投稿邮箱: author@citicpub.com



1 /	柏林西郊
21 /	大河山岭
47 /	逃亡之路
77 /	陌路相伴
147 /	科隆之约
201 /	人间符号
237 /	后记 野马泉



柏林西郊

行驶中的摩托车，像是公路上切断了根的浮木，任何外力带来的改变，都是致命的。

10月29号，前行的第150天。

从昨天晚上开始，德国北部就起风了，风声隆隆，响了整整一夜，到现在也没半点要停的意思。

公路边，蓝色的路牌右侧写着“里兹湖，右转”，左侧写着“科隆，直行，500公里”。

从北京到科隆，走航空不过10000公里。但现在，我走了24000公里，整整150天后，离科隆还有500公里。原来距离不是代表远近的数字，而是环境的变化中，人们做出的选择。

对骑摩托车前行的我来说，500公里不过就是一天的行程，但完成它的前提是——天气允许。

天气变化是影响前行速度的重要因素。雪天太冷，雨天太滑，还有像今天这样的大风，对驾驶摩托车来讲，都是不可挑战的危机。

人在步行或乘坐汽车时，像根深叶茂的树，当然不怕风的侵袭，

但行驶中的摩托车，却是公路上切断了根的浮木，行驶速度越快，它与土地的接触面积就越小，受地心力的牵引也越细微，此时任何外力带来的改变，都是致命的。

“鬼风！”我抱怨了两句后，才开始收整行囊。

150天公路生活的初期，我还有发现者的欣喜，看什么都是新鲜的，遇见谁都乐于聊一聊，但现在，我倦怠了。

我每天几乎只做四件事：加油、吃饭、睡觉、朝科隆前行。

不愿意和人接触，更不怎么说话，气息沉闷，五脏六腑都像蒙上了一层灰。

而我从欣喜的旅行者变成沉闷蒙灰的年轻人，都是因为那个叫庞磊森的人，他离开了。

就是那个突然出现在新疆北部的疯胖子，在他出现之前，我驾驶着一辆排量250毫升的摩托车，享受从沙漠来到高山，从城市来到原野的新奇，在广阔的世界里自在着，快乐着。

“疯子！一无是处！”我在心里大骂。

只要我的脑子里冒出“庞磊森”这个名字，我就会在心里用最恶狠狠的语气大骂。好像只有最凶恶的语气，才能驱散一张试图在我脑海中重现，成为侵略者的面孔。

庞磊森，他当然不是会做出肮脏之事的恶人，但他却是无用之人，而人的无用，也是另一种意义上的恶。他的无用，不仅搅扰了我的快乐，还将我从一个年轻欢乐的旅行者，变成了沉闷又粗鲁、狼狈又可怜的人。

现在，他离开45天了。准确来说，他已经“滚蛋”45天了。我曾多么希望他能立马从我身边滚蛋啊。我甚至在心里，用冰冷

的声音诅咒过他。我想，只要他离开，我才算扔掉了一个无用又沉闷的包袱，重新找回在广阔世界中，孑然一身穿行的快乐。

终于，在俄罗斯的鄂木斯克城，他离开了。

可他的离开，却并没有像我渴盼的那样，让我快乐重返；相反，与他结识同行的记忆痕迹，成了另一种诅咒。

45天了，这45天以来，我只住过五次旅馆，不是为了睡上一个好觉，而是为了洗澡。我带了很多电子设备，但它们被我收纳到行囊底部，偶尔翻找行李时瞥到它们，都能闻到一股沉闷无声的酸，像一场灾难之后的气息。还有我的帐篷，它也被压在了行李箱底部，很久都没有派上用场了。自从那个疯胖子庞磊森离开后，我就害怕睡在帐篷里。

虽说无论何地，也无论在什么样的天气条件下，一顶帐篷都能为我撑起一方不受风雨侵蚀的庇护所，可庞磊森离开后，这间移动的庇护所就成了隔绝。

车轮声，偶尔响起的脚步声，甚至围着帐篷边缘嗅上几圈的狗，任何的风吹草动都会让我绷紧神经。我害怕了。

可我没有多余的钱住旅馆，也不愿意去敲响公路边的房门，因为那意味着，从人们为我打开房门的那一刻起，我就得做出照顾他们善意和热情的姿态，发出很多我根本就不想生产出来的噪声。

可睡觉是天大的事，一个睡不好觉的人，目光是会变的，变得混沌不清，变得只看得到眼皮底下的事。

我多想重新睡一个好觉啊。终于，我遇见了一条叫卡马的河，就在那里，我睡上了一个好觉。

卡马河，俄罗斯中部，喀山城西郊，那是庞磊森离开的第8天，那天我去迟了，卡马河的摆渡船已经开走了。我把摩托车停在码头，找了一张椅子坐下。我感到很冷，便裹紧了睡袋，往嘴里塞了一些干面包和花生米。很快，血液集中到胃，供血不足的脑子变得困倦，我想，那就睡一会儿吧，就一会儿。

睡着之前，我还记得卡马河的样子。河面不宽，河水很静，河岸两侧是树叶金黄的白桦。河道的风吹得白桦林层层涌动，哗哗作响，像叠进的浪，金黄色的浪，树叶纷纷飞落，像浪层里的金沙从天而降。

我睡着了，就在那张椅子上，在卡马河的自然伴奏里。等我醒来，已经是第二天了。

实际上，我并没有在第一时间意识到，我在一张长椅上睡了一整夜。但我记得，我睁开眼时，竟然听见了稀奇的声音，是我暴露在睡袋外的睫毛上霜花碎裂的声音。

接下来，我又看见了卡马河。

真是奇了，在我裹上睡袋，吃下一大块干面包、一小把花生米前，我所看到的卡马河，是水面平静的卡马河，是河岸两侧的白桦树像浪一样涌动，纷纷飞落的树叶像金沙一样飘的卡马河。可这一时刻的卡马河，是水雾翻滚的卡马河，两侧的白桦树叶掉光了，只剩下光秃秃的树干。我掏出手机，这是我唯一还在运行的电子设备，屏幕上的日期显示着：2013年9月23日。我这才确定，只是过去了一夜。

我在一条河边，在一夜好觉的安眠中，见证了两个季节的分野变迁，这一夜突变的景象告诉生活在这里的人——俄罗斯的冬天，

在这一刻，开始了。

我还注意到椅子的一头放着几枚硬币。我拿起它们，径直装进衣兜，连蹭一蹭上面的霜气，都觉得是多余，更不会去关心好奇，是谁在卡马河边大发善心，施舍了我这个露宿在外的可怜人。不过，明显的是，就是在那一刻，我的恐惧被释放了。从那之后，我就不再也不搭帐篷，不寻觅便宜的旅馆，更不用担心睡不好了。我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四海为家，我会睡在银行的房檐下，睡在松林边，沿着海岸公路前行，睡在沿途的灯塔里，或者废弃的哨所里，有时也会睡在停在路边的卡车车厢里……

或者像今天这样，睡在公路边，一张被绿色常青植物包裹起来的长椅上。

德国，柏林城以西大约 70 公里处。

就像卡马河边的那张椅子一样，这张在欧洲的隆冬来临前，让我容身一夜的椅子，也让即便暴露在风中，暴露在霜雾里的我，得到了安稳的睡眠。

我想起莫泊桑说：人的坚强和脆弱都难以想象。

对，谁能想到，我这个看起来风尘仆仆的摩托车骑行者，在器械的轰鸣中，沿着公路向西而行，像逐日的夸父般，在数万公里的路途中，与数百个日出日落交替为伍，这样一个年轻人，竟然是一个只能倚靠外在的“暴露”，才能睡个好觉的胆小鬼？

不过，享受这样的“暴露”，是要付出额外代价的。比如说，我变得狼狈肮脏、沉默不语、目光躲闪。我不想和人们交谈，特别是那些热情善意、满心好奇的人。他们每一次出现，都会像点

燃的鞭炮，在一声还没落下时又响起下一声，喋喋不休地追问道：你从哪里来？要去哪里？出发多久了？途经什么地方？遇见了什么危险？

我曾经喜欢过这些问题，就在我刚刚离开北京的时候，这些问题让我感到骄傲，就像决定减肥的人，当他们拒绝第一口肉的时候，就会产生瘦身成功的荣耀，并为之欢庆。我也是这样，会把下巴稍稍扬起，不能太明显，不然就会变成傻里傻气的耀武扬威。

“我是6月1日从北京出发的，要去伊斯坦布尔，就是土耳其，但我要先去一趟科隆，在德国西部。”我这么告诉人们。

现在，骄傲消失了，像是按下了静音键，我在厚重的衣服和斑驳的头盔里躲了起来，只有在夜晚入睡的时候，才会把自己暴露在外。我现在的想法是，我要在欧洲的凛冬真正到来前，赶到科隆城，完成和男孩陆远的约定。

我又看了看公路边的路牌。

“科隆，左转，500公里。”蓝色的指示牌上写着白色大字，这是最后的西行了。

现在是早上8点，要是不停歇地前行，今天我就能到达科隆，见到陆远。我是说，在不出意外的前提下。

公路上的意外，不单单是指灾祸，也包括引起热情善意的陌生人的好奇。

现在，马路对面，一辆蓝色轿车停了下来。车窗还没有完全被摇开，半个头便挤了出来，是一位头发花白的中年男人，半长的头发立马被大风吹得挡住了脸。他拨开头发，费力地将目光送到我面前。

即便隔着一条公路的宽度，我仍然看得见他的目光中，闪着惊喜。要想区分人目光中的惊喜和好奇并不难，好奇的目光像侵略，惊喜的目光却带着与你为伍的荣耀和快乐。

“嘿！”男人大喊。

我朝他摆摆手，顺便笑了笑，既像回应他的招呼，又像在委婉地让他离开。我希望他离开。

但他已经关上了车门，朝我跑来了。他穿着橘色的冲锋衣，个子很高，却很消瘦，跑起来时，两条腿像筷子。

他的身后还跟着一位亚裔女士，黑色的头发，娇小的个子。

不出意外，他们会先问我从哪里来、要去哪里、途经什么地方。

即便我已经厌倦这些问题了，但中国人是讲礼数的，而不让人从你做出的回应中读到，你是一个冷漠、难以接近，甚至令人讨厌的人，这就是我们学会的礼数。

“北京来的，去伊斯坦布尔。”为了让自己的声音更符合友善的标准，我在说话前，吞下了一大口口水。

话音刚落，男人便睁大了眼睛。

“你是说你一个人吗？”他的表情是惊讶的，但他的声音，却有着掩饰不住的惊喜。

我开始打量面前这身高差距巨大的二人。

女人是中国人，说话带着南方口音，脸只有我的手掌大，鼻梁却很高，还架着一副无框眼镜。

我小的时候，在大河山岭生活。大河山岭没有人戴眼镜，但不乏对“戴眼镜的人”的崇拜，他们叫戴眼镜的人“文化人”，就是和大多数人不一样的意思。

“对。”我说。“我自己。”我补充道。

以往人们这么追问的时候，我会满嘴瞎话，说我的同伴、丈夫，或者父亲就行驶在后面。但今天，我不想再胡编乱造了。把复杂的话说简单，跟他们保持礼貌，然后道别，继续向西行驶，去 500 公里外的科隆城。

“那可不行！”

听我这么说，男人提高了音量，突然就严肃起来。

他朝摩托车走去：“你看，边箱架快断了……还有碟刹片，我打赌你就没有换过……”他围着摩托车打转，不停数着摩托车的问题。

我频频点头，心里却不以为意。

摩托车和人一样，在时间的审视中，没有绝对坚毅、不可摧毁的组成。现在，它的后视镜左右摇摆，离合器要在特定力度下才能启动，而那一点点往外渗的机油，是我用蛮力拧坏发动机底部螺丝导致的。但这些毛病，都被我归为“不具暴露性危机”。也就是说，只要摩托车还在继续行驶，我就懒得在乎它出现了什么看不见的小毛病。就像生活，若是没有太大的差池，也就懒得拆穿，将错就错了。

“不不不，你不能忽视这些机器的毛病。”见我对他的警告并不在意，男人几近呵斥地说道。

“我和摩托车打交道很多年了，这些日积月累的小毛病，总有一天会在悄无声息中质变，成为无法修补的核心问题。”他又说。

“你说什么？”我听清楚了，但不确定是否真的听懂了，又问道。

“来来来。”男人招呼着女人，拉着她的衣角，“你来告诉她。”

女人告诉我，早一些的时候，他们路过这里，看到一辆来自中国的摩托车停在路边，我还在睡，也就没有打扰。不过，男人已经发现了摩托车有一些毛病，赶着办完事回来，就是想告诉我：我的摩托车，有问题了，需要整修。

女人说完，男人就着她落下的声音，又说了一些，大多是关于摩托车的小毛病会如何质变，成为麻烦，我不太关心。为了让我更重视他所说的，男人还告诉我，自己是一名汽车修理师，也是一位摩托车爱好者，甚至拍着胸脯向我保证，他，以及他的中国妻子都是值得我信赖，并可以为我解决麻烦的好心人。

麻烦？我当然不会怀疑二人的热情和善意，可我不觉得自己有什么麻烦。

“离科隆只有最后的 500 公里了。”我对自己说道。

虽然，一开始我把伊斯坦布尔当作目的地，但现在，除了完成和男孩陆远的科隆之约外，我哪里都不想去，也不在意有什么麻烦。

“听他的吧，他这个人……”

是女人的声音，她耸耸肩，用食指在太阳穴处敲了敲，用中文说道。

我突然感到轻松，甚至在心里发笑。很明显，男人不懂中文，更不懂这两个中国女人言语和动作里的那份戏弄。显然，我很久没有在一位陌生人面前感到放松了，但我对男人所说的仍然无动于衷。我真的不关心那些没有从根本上影响摩托车前行的毛病。我再次打量着眼前的女人，这个戴着眼镜的中国女人。她穿着一件尺码巨大的红色冲锋衣，衣摆盖住了半截腿，让她看上去更矮，也更亲切。我的意思是，这个出现在我面前的小个子中国女人，像

个偷穿大人衣服的孩子，带着一股神秘的、滑稽的纯真。

“跟我们回去吧。”女人又说道。

回去？回哪里？除了科隆外，我哪里都不想去。

可这只是我心里的想法。

“好。”我说。我答应了下来。说完，就为自己总是陷入表里不一的矛盾，感到沮丧。

要说麻烦，我自己的麻烦，比那辆摩托车多多了。口是心非就是我在这 150 天的旅途中，被揭露的毛病之一。特别是在与人交往时，这毛病会被放大。总是在心里几经建设，一张开口，就成了截然不同的另一个声音。而我对待这毛病的态度，就像我对待摩托车的毛病一样——视而不见。

就好像没有办法去猜想，摩托车缺损的螺丝是在哪一刻悄悄松落了一样，我也没办法知道，这样的毛病是什么时候进入我身体，成为我的一部分的。总之，我的确有着一种被绑者的苦闷和难堪，因为，我正是自己的绑票者。

上午 10 点，柏林西郊，我跟着夫妇二人去了他们的修车厂。

一楼的墙面上，挂满了沾满油污的工具，整整齐齐的，像久经征战训练有素的卫兵。待作业的机床威严冰冷，仿佛一位从机械肚膛中发号施令的将领。而那几辆等待修理的汽车，则像医院里的病人，决定它们停放位置的不是身份和型号，而是各自的毛病。

陌生的环境让我感到拘束，我半靠在一辆等待喷漆的银色汽车旁，试着轻声哼唱，因为我要看起来很随意才行。

“要我说你这个人啊，不是个浑蛋，就是个胆小鬼。”女人半

倚着二楼楼梯扶手，笑着说道。她的声音很大，机床冰冷的机械肚膛里响起不小的回声。

浑蛋？我抬起头来笑笑。如果是我，会对刚来我家的陌生人说，你饿了吗？要喝热水吗？不然坐下来休息一下吧？用“标准的礼数”来限定自己：路要这么走，话要这么说，人要这么做，等等，这些都是世间多数人从不逾越的标尺。而像女人这么敞亮表达自己的人，才是不多见的极少数。

我把摩托车交给男人，跟在女人身后，向二楼走去，没有多说。

二楼是夫妇二人生活的地方，门刚打开，我就闻见了桂花的香味、煮熟的土豆留下来的味道，还有洗衣液弥漫不散的味道。屋子正面有一大扇落地窗，窗外还刮着大风，天上的云被吹得像海里的鱼，在空气中游动，落下来的光也在云层游动的节奏中变化万千，有时候是光束，像地皮上的裂缝，有时候天像被揭开了一个窟窿，形成了一扇巨大的天窗。

我想起北京了。

五环边，立交桥旁，一小片长势很好的白桦林中，有一间墙面是黑色的大屋，屋内涂着纯白色的涂料，300平方米，层高有7米。我曾以摄影师的身份，在那里免费住了一年半。哦不，如果算上这150天的行程，我搬到那里的时间，就快两年了。

那时，我是不用奔波努力，也不会被风雨搅扰梦境的幸运者。每个月，我只用工作两天，拍几张照片便能获得不错的酬劳，足够让一个年轻人过上一身无责、闲散自由的生活。

每天，我蹉跎到清晨才入睡，天快要黑了的时候才醒过来，脱离了时间轨道的同时，也脱离了年轻人生存的轨道——我的同龄人，